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江江环罚〔2025〕24号

当事人：广东文塑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4MA55CMU66J

住所：江门市江海区新兴路91号（信息申报制）



一、调查情况及发现的环境违法事实、证据

2025年4月8日，我局执法人员对你单位进行检查。经查，你单位主要从事塑料制品加工制造，生产过程中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现场检查时，你单位正在生产，注塑、吹瓶车间内有废塑料制品、废标签纸产生。经调查，你单位未建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

上述事实有江门市生态环境局现场检查（勘察）笔录、调查询问笔录、现场照片（图片、影像资料）证据；你单位提供的营业执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部分页、《关于广东文塑实业有限公司年产PET塑料瓶1500吨、PP塑料瓶300吨、PE塑

料盖 300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江环审〔2022〕11 号）、送货单、被询问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送达地址确认书等为证。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的规定。我局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向你单位直接送达了《行政处罚告知书》（江江环罚告〔2025〕13 号）和附件 3-1《生态环境违法主动公开道歉承诺申请指引》，告知你单位违法事实、处罚依据和拟作出处罚人民币 7.25 万元，并告知你单位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未向我局申请公开道歉、承诺守法。

你单位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向我局提交《关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问题的整改陈述与申辩》，称通过硬件设施整改、管理机制完善、台账重建、资源化利用推进等方式改正违法行为，请求减轻行政处罚。我局执法人员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查，现场检查发现你单位已建立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并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信息。

经复核，你单位的整改行为符合《江门市实施〈广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细则》第七条第二项第 2 目“主

动改正或者及时中止违法行为的”从轻情节，但我局依据《广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裁量过程中已引入“限期内改正违法行为”情节，因此根据《江门市实施〈广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细则》第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不再重复计算该情节。

二、行政处罚的依据、种类及其履行方式和期限

综合你单位违法行为的事实，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零二条第一款第八项、第二款“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以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可以责令停业或者关闭：（八）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未建立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并如实记录的；有前款第一项、第八项行为之一，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的规定，参照《广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附件1 § 4.8 以及《江门市实施〈广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细则》第六条、第七条第二项第2目、第4目、第7目裁量标准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单位作出罚款人民币7.25万元整（大写：柒万贰仟伍佰元）的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七条第三款的规定，限于接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15日内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江海分局（地址：江门市江海区富民路15号）开具《非税收入罚没通知书》后，将罚款交到中国建设银行江门市分行指定账户。

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我局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

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加处罚款数额不超过行政处罚数额。（咨询电话：0750-3861097）

三、申请复议或者提起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二十条和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一行使行政复议职责有关事项的通告》（粤府函〔2021〕99号）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四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如不服本处罚决定，你单位可在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江门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申请复议（受理地址：江门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江门市蓬江区西园里中三号之一江门市人民政府西侧门），也可在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提起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